

关于“推进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助力新型工业化”的建议

领衔代表：单军波

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从二〇二〇年到二〇三五年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到二〇三五年，建成现代化经济体系，形成新发展格局，基本实现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新型工业化**成为新发展阶段我国工业发展的方向和根本遵循。新型工业化是数字技术推动和支撑的工业化，数字化成为新型工业化的时代特征。

抢抓国家实施数字化转型的重大机遇，推动我市经济社会全方位的数字化转型，“加快数字经济发展，实现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取得突破性进展，以智赋能、以数提效”，是我市推进新型工业化的重要举措。数字经济跟实体经济的发展是相互促进的，数字经济只有根植于实体经济的基座中，才能焕发出更大的价值，中小企业作为产业链中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创新的重要源泉，对就业、民生等问题都影响重大，推动我市中小企业进行“管理数字化的升级改造和产品数字化的迭代开发”等相关工作是实现我市推进新型工业化的重要一环。

我市的中小企业很多都是家族型企业起步起家，还有相当一部分企业尚未完成传统家族管理向现代企业管理制度的转化，企业在成长过程中不断进行技术改造，不同年份添置的设备硬件种类差异性也比较大，产品的生产过程注重“短平快”，工艺路线路径灵活多变，企业管理流程的系统化、信息化和精益化程度相对

较低。因此我市的中小企业普遍存在数字化基础薄弱，缺乏顶层规划能力，缺乏清晰的着力点和抓手以及资金和技术人才匮乏等转型能力不足等众多问题，同时受转型成本高、转型阵痛期长、投入产出预见性差等各类因素的综合影响，形成了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的“不敢转、不会转”等现实问题，极大影响我市经济数字化转型和经济高质量发展。

另外，数字化转型和智能化服务商鱼龙混杂，水平参差不齐，专业服务能力和应用场景案例有比较大的局限性，与大部分中小企业的小批量多品种等实际操作作业流程没有可以借鉴性和参考性，中小企业在选择什么样的服务单位进行合作无法作有效的判断，也影响了企业数字化转型积极性。

为此建议：

一、强化顶层设计，提升数字化转型的服务能力

针对“不敢转”的问题，宜由政府牵头搭建数字化转型交流平台，加大公共研发投入，集中解决企业数字化转型升级的共性问题 and 实际困难，提供数字化评估咨询、培训。定期组织民营企业企业家举办数字化转型培训会、研讨会，深化政府和企业间双向沟通，引导民营企业管理者从实际问题出发，引导企业变革创新，在做数字化转型的企业和做数字化转型服务的企业之间起到统筹和协调的作用，帮助企业互相认识，促进企业之间的合作。

针对“不会转”的问题，政府搭建数字化转型公共服务平台，在平台上开发更多适合中小企业的数字化产品、服务和工具，实施“政府引领、企业参与”的对口联系机制，有针对性地推动各项政策落地实施，对有意愿进行数字化转型的民营企业，做好政

策解读和指引，可以通过结合社会其他专业机构的力量，推进一些标准和规范，给企业数字化转型形成一个方向上的把控作用。

另外发挥好招商平台作用，引进真正适合我市中小型企业的大数据、人工智能、云计算、区块链等相关产业，引导服务机构面向企业的差异化需求，持续丰富转型“工具箱”，提升产品服务的针对性。

二、强化示范引领，建设“数字化转型示范工程”

在我市不同行业、特定场景建设“数字化转型示范工程”，建设促进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进一步发挥平台企业和龙头企业的赋能作用，着力解决企业数字化转型过程中的共性问题。根据我市中小企业和民营企业各聚集地的特点，加强新型数字网络基础设施建设，打造产业集群“数字化转型示范园区”，形成良好的示范效应，定期地通过试点示范的形式把优秀企业的转型经验迅速分享到其他单位和组织，从而推进数字化转型的进程，带动一批数字经济产业园、小微园区的建设，提升协同整合、集聚创新能力。

三、强化政策支撑，帮扶企业加快数字化转型步伐

其一强化数字化人才支撑

1、建立完善的人才引进、评价等配套政策体系，提升对数字化人才的扶持力度，营造引才、聚才、用才的良好氛围，创新产学研合作机制，建设数字经济产教融合联盟，培育本地数字化人才教育培训基地，培养数字化本土人才；

2、鼓励行业协会、职业学校举办针对企业中层和一线员工的数字化职业技能培训，提高实操能力，建议政府对企业的数字化培训支出给予补贴，支持企业不断加大培训力度。

其二强化补助政策的迭代优化

1、继续将数字化转型投入项目列入技改项目的支持重点，针对数字化车间（工厂）建设的“全新投入建设”、“原车间（工厂）仅导入数据终端和软件进行改造”和“原车间（工厂）增添设备升级加导入数据终端和软件进行改造”等多种模式分别予以不同政策的支持；改变唯以总投入进行评价计算补助的方式，扩大数字终端和软件部分政策支持的比重。

2、对投入额偏低的项目，可考虑向中小企业发放服务券，用于支付采购数字化服务、研发数字化软件工具的成本支出。

3、探索将数字化转型方面的支出列入研发加计扣除费用，鼓励企业加大数字化转型投入。